

(上接B469版)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6,417.62万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266,340.11万元,减去已分配的2022年度利润17,120.26万元,按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074.50万元,202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0,562.98万元;2023年度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09,998.94万元。

拟按照如下方案实施利润分配预案:以2023年末总股本744,369,2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息1.1元(含税)。上述分配方案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187.95万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为保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顺利实施,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处理与本次利润分配有关的一切事宜。(详见公司临2024-05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ESG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高管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事项审核无异议,认为:公司为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报酬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绩效考核办法公平合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发放的薪酬是按照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符合公司薪酬体系规定。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及其完成情况,结合各位高级管理人员所承担的职责,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领取的薪酬合计为人民币917.25万元。

同时,为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建立激励与约束机制,董事会制定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方案:总经理年度基本薪酬标准为68万元,副总经理22万元,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年度基本薪酬标准均为48万元。身兼多职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担任的最高职位的基本薪酬标准执行。公司高管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度绩效采取考核延期支付相结合的方式分配。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2024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对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管人员进行年度考核奖惩。

该议案董事、总经理姜岳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予以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进行了审查,认为:公司为董事发放的报酬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绩效考核办法公平合理,全年董事领取的薪酬合计为人民币100.49万元。

为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拟定2024年度董事薪酬方案为:公司董事长基本薪酬为每年66万元人民币,基本薪酬分为基本工资和月度绩效,按月发放;年度绩效采取考核延期支付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公司其他非独立董事薪酬按其所在岗位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外部非独立董事,不领取任何薪酬和董事津贴;独立董事薪酬采用固定制,独立董事2024年度绩效标准为15万元/年,按月发放平均支付。

该议案董事长及独立董事回避表决,由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予以审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50%。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公司闲置资金进行下列投资:

(一)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券商收益凭证、货币型基金等。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5%。

(二)证券投资基金: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5%,含以下投资方式:

- 1.直接二级市场投资:含上市公司股票、可转债、可交债、非公开发行、新股配售或申购以及其他债券等法律法规允许交易的资产;
- 2.认购包括各类金融机构(公募基金、私募基金、资管机构、信托机构等)发行的证券类理财产品。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对于单只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其总股本95%,但累计计算营业收入指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50%的,在本次议案授权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实施,不再单独履行股东大会程序。(详见公司临2024-06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证券类投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公司通过认购参股公司上海处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处厚”)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或设立定向专户的方式进行证券投资业务。未来12个月内通过上海处厚认购证券投资基金的总金额不超过6亿元,上述额度包含在公司整体证券投资额度内(即未来12个月内,整体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5%)。(详见公司临2024-07号公告)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王晶女士回避表决,由其他8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总费用1277万元。(详见公司临2024-08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含控股子公司)未来12个月内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40亿元,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适时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金融机构实际授予的融资额度,在上述总额范围内调节向已授信银行或其他银行、保险、信托等各类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具体办理申请融资、签约续约等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租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

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向济南鲁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续租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的26-28层以及13层部分区域作为办公场所。合计面积97,483.11平米,租金为3.9元/天/平方米,租期为三年,租金合计3,151.89万元。(详见公司临2024-09号公告)

此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议事清单》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对《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议事清单》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制定《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同意对《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2024年5月23日14时在贵公司2720会议室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1、《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202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4、《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7、《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的议案》;8、《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开展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9、《关于确认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0、《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11、《关于修订《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12、《关于修订《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13、《关于修订《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议事清单》的议案》。(详见公司临2024-10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一)机构信息1.基本信息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类型: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办公地点:潘小雷先生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1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3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信永中和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常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訴訟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人。

(二)项目信息

拟审计项目合作人:路清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田娟女士,199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4家公司。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成彪先生,201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1家。

(三)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成彪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娟女士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外合伙人路清2021年7月因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被财政部稽查局警告,已整改完毕。除此以外,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路清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成彪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娟女士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总费用为127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7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未发生变化,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员、日数和每个工作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执行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租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关联交易标的: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部分楼层
- 关联交易金额:租赁费用合计1,060.63万元,租金合计3,151.89万元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其他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但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续租办公场所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创投”、“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山东省高新技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高新创投”)向济南鲁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资管”)续租位于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的部分楼层作为办公场所。

鲁信资管是山东鲁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实业”)的全资子公司,鲁信实业是鲁信创投控股股东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信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鲁信资管为公司关联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山东高新创投向鲁信资管租赁办公场所的行为构成了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租赁费3,151.89万元为关联交易金额。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介绍

- 1.企业名称:济南鲁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6年12月
-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奥体西路2788号A塔1601
- 4.法定代表人:马涛
- 5.注册资本:8000万元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102MA3CN6B642
- 7.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8.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其对外投资项目进行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房屋租赁;房地产业咨询及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室内装饰设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酒店管理;国内广告设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股权结构:鲁信实业持股100%。

10.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鲁信资管总资产为149,377.29万元,净资产79,117.36万元;2023年度营业收入10,616.83万元,净利润23.47万元。

11.关联关系:鲁信资管为鲁信创投控股股东鲁信集团的全资孙公司。

三、关联交易方案及定价依据

2022年,公司向通过山东高新创投租赁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26-28层,以及13层部分区域,合计面积约97,483.11平米,租期为2022年5月1日-2024年4月30日,租赁费为3.9元/天/平方米。

目前租约临近到期,现拟续租上述483.11平米办公场所,租赁费为3.9元/天/平方米保持不变,租期三年,为2024年5月1日-2024年4月30日,租赁费合计3,151.89万元,到期后公司可选择续租。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续租的办公场所包括办公、会议、会客、档案等功能区域,可以满足公司内部业务协同和日常工作开展,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位于济南CBD东侧,本次房屋租赁价格与同地区相似配套服务的房屋租赁价格为参考,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五、该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25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租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创投向鲁信资管租赁位于历下总部商务中心(A塔)的26-28层以及13层部分区域作为办公场所。合计面积约97,483.11平米,租金为3.9元/天/平方米,租期为三年。同时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租办公场所的关联交易议案》。此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因此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由其他三名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六、关联交易前12个月内,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金额为2139.33万元,分别为:

- 1.2023年12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高新投与鲁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2023年山东高新投信息化服务合同》,对山东高新投提供运维服务,服务合同金额68.12万元。
- 2.2024年1月25日,公司协议受让山东省鲁信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安徽鲁信投资有限公司19%股权,转让价格2,071.21万元。转让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安徽鲁信投资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49%。

七、备查文件

- 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1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1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1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1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1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1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1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1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1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1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2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2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2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2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2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2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2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2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2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2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3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3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3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3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3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3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3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3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3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3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4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4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4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4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4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4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4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4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4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4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5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5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5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5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5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5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5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5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5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5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6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6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6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6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6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6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6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6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6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6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7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7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7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7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7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7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7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7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7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7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8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8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8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8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8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8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8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8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8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8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9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91.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92.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93.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94.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95.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96.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97.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98.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 99.鲁信创投第十一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 100.鲁信创投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项会议决议;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概述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0,562.98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44,369,294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1,879,522.3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32.2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概述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60,562.98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744,369,294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81,879,522.34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32.2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2.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一)机构信息1.基本信息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类型: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太阳宫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办公地点:潘小雷先生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1245人,注册会计师16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60人。信永中和2022年度业务收入为39.35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29.34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8.89亿元。2022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66家,收费总额4.62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技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39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信永中和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除常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之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訴訟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诚信记录截至2023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3次和纪律处分1人。

(二)项目信息

拟审计项目合作人:路清先生,1995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田娟女士,199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3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4家公司。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成彪先生,2013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1家。

(三)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成彪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娟女士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外合伙人路清2021年7月因部分审计程序执行不到位被财政部稽查局警告,已整改完毕。除此以外,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路清先生、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成彪先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田娟女士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202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总费用为127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0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27万元),审计费用较上年未发生变化,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员、日数和每个工作日收费标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基本情况、执行资质、人员信息、业务规模、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记录等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较好地完成了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能够满足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金额: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 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产品类型:1.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券商收益凭证、货币型基金等;2.证券类投资,包括直接二级市场投资和认购各类金融机构发行的证券类理财产品;
- 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实施方式及授权期限: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证券投资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概况(一)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目的: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申请使用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二)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和所属企业的闲置资金;(三)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产品类型:1.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券商收益凭证、货币型基金等。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5%。

2.证券投资基金: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5%,含以下投资方式:

- 1.直接二级市场投资:含上市公司股票、可转债、可交债、非公开发行、新股配售或申购以及其他债券等法律法规允许交易的资产;
- 2.认购包括各类金融机构(公募基金、私募基金、资管机构、信托机构等)发行的证券类理财产品。

(四)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金额: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五)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授权期限: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议案总投资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公司对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财务及资本市场部业务部等部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以及投资资产安全性、流动性、预期收益等因素,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提出投资方案,履行相关程序后执行。

2.风险管理部负责对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所有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投资产品进行督导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实施方式

在公司批准投资额度及期限内,低风险理财产品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提出投资方案,经首席财务官审核后,提交总经理审批后实施。

在公司批准投资额度及期限内,证券投资产品由证券投资产品组合投资方案提交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方可实施。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高,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对于单只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其总股本5%,但累计计算营业收入指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50%的,在本次议案授权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不再单独履行股东大会程序。新股配售及申购由公司市场部直接组织实施。

二、对公司的影响

鲁信创投拟通过认购参股公司上海处厚发行的证券投资基金或设立定向专户的方式进行证券投资业务。未来12个月内通过上海处厚认购证券投资基金的总金额不超过6亿元,上述额度包含在公司整体证券投资产品投资额度内(即整体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5%)。

●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根据相关规定,本次授权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83 股票简称:鲁信创投
债券代码:155271 债券简称:19鲁创01
债券代码:163115 债券简称:20鲁创01
债券代码:137784 债券简称:22鲁创K1

鲁信创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金额: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 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产品类型:1.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券商收益凭证、货币型基金等;2.证券类投资,包括直接二级市场投资和认购各类金融机构发行的证券类理财产品;
- 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实施方式及授权期限: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证券投资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4年4月28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概况(一)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目的:为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申请使用闲置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二)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和所属企业的闲置资金;(三)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产品类型:1.低风险理财产品:包括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银行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券商收益凭证、货币型基金等。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5%。

2.证券投资基金: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5%,含以下投资方式:

- 1.直接二级市场投资:含上市公司股票、可转债、可交债、非公开发行、新股配售或申购以及其他债券等法律法规允许交易的资产;
- 2.认购包括各类金融机构(公募基金、私募基金、资管机构、信托机构等)发行的证券类理财产品。

(四)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金额:未来12个月内单且最高额累计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五)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授权期限: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议案总投资额度范围内组织实施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事宜,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六)公司对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财务及资本市场部业务部等部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以及投资资产安全性、流动性、预期收益等因素,选择适合的理财产品,提出投资方案,履行相关程序后执行。

2.风险管理部负责对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不定期对所有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投资产品进行督导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七)实施方式

在公司批准投资额度及期限内,低风险理财产品由财务部根据公司流动资金情况,选择合适的投资产品,提出投资方案,经首席财务官审核后,提交总经理审批后实施。

在公司批准投资额度及期限内,证券投资产品由证券投资产品组合投资方案提交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方可实施。由于公司营业收入占比较高,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对于单只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其总股本5%,但累计计算营业收入指标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营业收入50%的,在本次议案授权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批准后方可实施,不再单独履行股东大会程序。新股配售及申购由公司市场部直接组织实施。